

# 社團法人台北市醫師公會安和會館十六樓會議室使用簡則

114.10.08 第 20 屆第 12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修正通過

- 一、本會為便利會員或合法立案醫事團體舉辦活動，特開放會議室供會員及相關醫事團體申請使用，本會保留對申請案是否核准之權利。
- 二、活動限於舉辦會議、演講、講習、展示會等醫學相關活動，其內容應遵守政府法令及社會善良風俗，如有違背，本會得停止其使用。
- 三、租借時間：週一至週五，上午九時至下午一時，下午一時至五時，星期假日暫不開放租借。
- 四、借用人須填具登記表，由總幹事轉報執行長、理事長，經核准後繳清代收費用後使用之，不得轉借他人。
- 五、貴重物品請使用人自行保管，會議室各項設備，務請愛護使用，如有損毀，須照價賠償。
- 六、收費標準優惠：由理事長依實際情形酌予彈性調整。

## 會議室收費標準

項 目	大會議室	中會議室
上午 (09:00 - 13:00)	新台幣 15,000 元整 (含水電、清潔費)	新台幣 8,000 元整 (含水電、清潔費)
下午 (13:00-17:00)	新台幣 15,000 元整 (含水電、清潔費)	新台幣 8,000 元整 (含水電、清潔費)
逾時使用	未滿一小時以一小時計費。	
設備租借 (投影機及電視牆顯示器、音響設備)	每 4 小時 NT\$ 2,000 元整	
工作人員出勤費 (非上班時間)	每人每小時 300 元計算	

## 社團法人台北市醫師公會會議室使用登記表

一、使用單位：\_\_\_\_\_

二、使用日期：自 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 \_\_\_\_\_ 午 \_\_\_\_\_ 時  
至 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 \_\_\_\_\_ 午 \_\_\_\_\_ 時 共計 \_\_\_\_\_ 小時

三、使用事由：\_\_\_\_\_

四、使用人數：\_\_\_\_\_ 人

五、大會議室中會議室租借費用：共計新台幣：\_\_\_\_\_ 元整。

六、請遵守本會會議室使用簡則相關規定。

★匯款帳號：台灣銀行信義分行 054001500336，戶名：社團法人台北市醫師公會。

此 致

社團法人台北市醫師公會

負責人姓名：\_\_\_\_\_  (簽章)

地 址：\_\_\_\_\_

電 話：\_\_\_\_\_